

附件 2

疫情防控承诺书

本人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在疫情期间严格做好防控工作，现对招聘单位永宁县自然资源局郑重承诺如下：

1.如实报告本人及共同生活人员的身体状况，提供最近 14 天内活动轨迹、接触人员等情况；

2.近期不存在发烧、咳嗽、腹泻、感冒等相关症状，并经医疗机构专业指引核糖核酸检测，确认身体无病症，符合招录条件；

3.防疫期间无出入境、病例接触史和国外旅居史等情况；

4.本人对上述承诺事项负责，如瞒报、漏报，引起严重后果的，报考所在永宁县自然资源局将取消应聘资格并移交当地公安机关处理。

承诺人：

承诺时间：